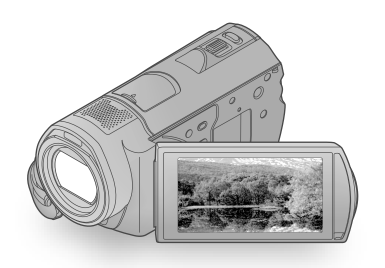
SONY

4-149-359-**11**(1)



HDR-CX500E/CX500VE/CX505VE/CX520E/CX520VE

数码 HD 摄录一体机

操作指南















首先阅读此部分

在操作本机之前，请通读此说明书，并妥善保管以备将来参考。

警告

为减少发生火灾或触电的危险，请勿让本装置淋雨或受潮。

为减少火灾或触电的危险，请勿在本装置上放置如花瓶等盛有液体的物体。

切勿将电池暴露在阳光、火或类似的极热环境下。

小心

电池组

如果电池组使用不当，电池组可能会爆炸，引起火灾，甚至化学灼伤。请遵守下列注意事项。

- 切勿拆卸。
- 切勿压坏电池组，切勿让电池组受到敲打，跌落或遭到踩踏等外力或震动。
- 切勿让电池组短路，切勿让金属物与电池端子接触。
- 切勿放在温度超过60 ℃的高温处，如直射阳光下或停在太阳下的车内。
- 切勿焚烧或丢弃在火中。
- 切勿使用损坏或漏液的锂离子电池。
- 务必用原装的Sony电池充电器或可以给电池组充电的设备给电池组充电。
- 请将电池组放在儿童取不到的地方。
- 请保持电池组干燥。
- 只能用Sony建议的相同或同等类型进行更换。
- 请按照指示中的说明立即丢弃用过的电池组。

市场上有仿冒的电池，和索尼公司出品的电池看上去极其相似。为了维护您的合法利益，请到索尼特约维修站和索尼授权的专用配件经销商处购买电池和其他附件产品。否则，有可能会发生过热、着火、甚至爆炸，危及人身、财产安全。

请只使用指定类型的电池进行更换。否则，可能造成着火或人员受伤。

电源适配器

切勿使用置于狭窄空间中的电源适配器，如在墙与家具之间的电源适配器。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使用附近的电源插座。在使用摄像机时如果发生故障，请立即断开电源适配器与电源插座的连接。

当摄像机通过电源适配器与电源插座连接时，即使摄像机电源关闭，但仍然通电。

注意

特定频率的电磁场可能会影响此设备的图像和声音。

本产品已经过测定并确定符合 EMC 指示中所提出的使用不超过 3 米的连接电缆的限制。

通知

如果静电或电磁导致数据传送中断（失败），请重新启动应用程序或断开连接，并重新连接通信电缆（USB 等）。

关于主机外壳金属部分感觉到微弱电流：在将电源适配器与主机连接后，根据接触部位和个人的不同，您有时在接触金属外壳或接口时可能会感觉到微弱电流。
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是因为电源适配器中有抑制电磁干扰的元件，该元件在初、次级之间构成了必要的回路。您可以放心的是此微弱电流被控制在国家安全标准所规定的限值范围之内，且本产品在生产出厂时已通过严格的质量检查，因此请您放心使用。
如您有疑问，请与附近的索尼维修站联系。

附送配件

（）中的数字为附送的数量。

□ 电源适配器（1）

□ 电源线（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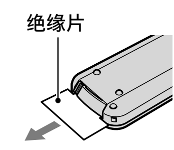
□ 分量 A/V 电缆（1）A

□ A/V 连接线（1）B

□ USB 连接线（1）C

□ 无线遥控器（1）

已安装钮扣型锂电池。使用无线遥控器前取下绝缘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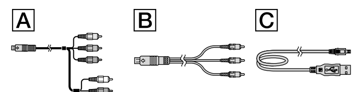
□ 可重复充电电池组 NP-FH60 （1）

□ CD-ROM “Handycam” Application Software（1）（第 21 页）

– “PMB”（软件，包含“PMB 指南”）

– “Handycam”手册（PDF）

□ “操作指南”（本说明书）（1）



• 关于本摄像机中可使用的“Memory Stick”，请参阅第 40 页。

使用注意事项

使用摄像机

• 本摄像机不防尘、不防水滴，也不防水。请参阅“预防措施”（第 51 页）。

• 当 ⊞（动画）/ 📷（照片）指示灯（第 10 页）或存取指示灯（第 41 页）亮起或闪烁时，请勿进行以下任何操作。否则，录制媒体可能会被损坏，录制的图像可能会丢失，或出现其他故障。

– 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 从摄像机上取下电池组或电源适配器

– 对摄像机施加机械撞击或振动

• 请勿对摄像机施加撞击或振动。否则摄像机可能无法录制或播放动画和照片。

• 当使用通信电缆将本摄像机与另一设备连接时，确保以正确的方式插入连接器插头。强行将插头推入端子会损坏端子，并可能会造成摄像机故障。

• 只要 GPS 开关设定为 ON，即使摄像机关闭，GPS 功能也会起作用。飞机起飞和着陆期间，务必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 如果长时间反复录制/删除图像，录制媒体上会产生数据碎片。图像无法被保存或录制。在这种情况下，首先在某种外部媒体上保存图像，然后执行 [媒体格式化]（第 38 页）。

• 液晶显示屏是采用极高精密技术制造的，可有效使用的像素超过 99.99%。但有时可能会有一些小黑点和/或亮点（白、红、蓝或绿点）一直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出现这些点是制造过程中产生的正常现象，不会对录制和拍摄造成任何影响。

关于摄像机/电池组温度的注意事项

• 当摄像机或电池组的温度变得极高或极低时，由于这种情况下会启用摄像机的保护功能，可能无法在摄像机上录制或播放。此时，液晶显示屏上出现指示（第 49 页）。

关于录制

• 在开始录制前，请测试录制功能以确认录制图像和声音没有任何问题。

• 即使是由于摄像机、录制媒体等故障导致无法录制或播放，也不对录制内容提供赔偿。

• 电视机彩色制式因国家/地区而异。若要在电视机上观看录制内容，需要 PAL 制式的电视机。

• 电视节目、电影、录像带以及其他材料可能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即对此类材料进行录制可能会违反版权法。

• 为防止丢失图像数据，请将所有录制的图像定期保存在外部媒体中。建议使用电脑将图像数据保存在 DVD-R 等光碟上。此外，还可使用录像机或 DVD/HDD 录像机保存图像数据。

在其他设备上播放录制的图像

• 本摄像机与用于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 MPEG-4 AVC/H.264 High Profile 兼

容。因此，您无法用以下设备播放在本摄像机上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的图像：
– 与 High Profile 不兼容的其他 AVCHD 格式兼容设备
– 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的设备

以 HD 图像质量（高清晰）录制的光碟

- 本摄像机以 AVCHD 格式捕获高清晰片段。请勿将包含 AVCHD 片段的 DVD 媒体在 DVD 播放机/录像机上使用，否则 DVD 播放机/录像机可能无法弹出媒体并且可能未经警告即删除其中的内容。包含 AVCHD 片段的 DVD 媒体可以在与 Blu-ray Disc™ 兼容的播放机/录像机或其他兼容设备上播放。

关于语言设定

- 使用以各种当地语言显示的画面显示作为操作流程的图解。必要时可在使用摄像机之前更改屏幕语言（第 11 页）。

关于本说明书

- 本说明书中为举例而使用的液晶显示屏画面图像均使用数码照相机拍摄，因此可能看上去与液晶显示屏的实际图像有所不同。
- 在本操作指南中，摄像机的内存和“Memory Stick PRO Duo”称为“录制媒体”。
- 在本操作指南中，“Memory Stick PRO Duo”和“Memory Stick PRO-HG Duo”统称为“Memory Stick PRO Duo”。
- 您将在附送的 CD-ROM（第 48 页）上找到“Handycam”手册（PDF）。
- 屏幕截图取自 Windows Vista。画面可能会视电脑操作系统而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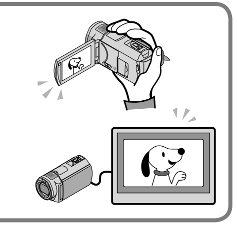
操作流程

录制动画和照片（第 12 页）



• 采用默认设定时，动画和照片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到内存。
• 您可以更改所选的录制媒体和动画的图像质量（第 4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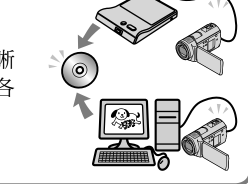
播放动画和照片



在摄像机上播放动画和照片（第 16 页）

在连接的电视机上播放动画和照片（第 19 页）

将动画和照片保存在光碟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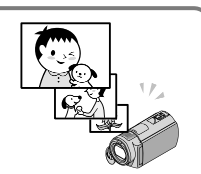


用电脑保存动画和照片（第 21 页）

• 您可从导入电脑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关于各种光碟的特性，请参阅第 24 页。

用 DVD 刻录机或录像机（第 32 页）制作光碟

删除动画和照片（第 38 页）



• 您可以通过从摄像机媒体中删除已保存在其他媒体上的动画和照片来释放录制空间。

目录

用 DVD 刻录机、录像机保存图像

充分利用摄像机

附加信息

步骤 1：对电池组充电

存取指示灯
1
2
3
电池组
DC IN 插孔
⚡/CHG（闪光/充电）指示灯
3
DC 插头
电源适配器
至墙壁插座
电源线

将“InfoLITHIUM”（H 系列）电池组安装到摄像机之后，您便可对其进行充电。
- 不可将 H 系列之外的任何“InfoLITHIUM”电池组安装到本摄像机。

1 通过合上液晶显示屏关闭摄像机。

2 安装电池组时按箭头方向滑入，直至听到喀嗒声。

3 将电源适配器和电源线连接到摄像机和墙壁插座。

- 将 DC 插头上的 ▲ 标记与 DC IN 插孔上的标记对齐。

⚡/CHG（闪光/充电）指示灯亮起，充电开始。电池组完全充满电时，⚡/CHG（闪光/充电）指示灯会熄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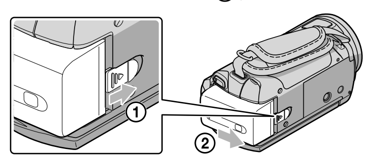


充电完毕时，请从摄像机的 DC IN 插孔拔出电源适配器。

- 关于充电、录制和播放时间，请参阅第 54 页。
- 当摄像机开启时，您可以通过液晶显示屏左上方的剩余电量指示查看近似剩余电量。

若要取出电池组

关闭液晶显示屏。滑动 BATT（电池）释放杆 ①，取出电池组 ②。



若要使用墙壁插座作为电源

请进行与“步骤 1：对电池组充电”相同的连接。

关于电池组和电源适配器的说明

- 当您取出电池组或断开电源适配器连接时，请关闭液晶显示屏，并确保 🎞（动画）/📷（照片）指示灯（第 10 页）、存取指示灯（第 40 页）已熄灭。
- 在下列情况下，⚡/CHG（闪光/充电）指示灯在充电过程中会闪烁：
  – 未正确安装电池组。
  – 电池组损坏。
  – 电池组温度低。
  从摄像机上取下电池组并放在温暖的地方。
  – 电池组温度高。
  从摄像机上取下电池组并放在凉爽的地方。
- 切勿让任何金属物使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或电池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故障。
- 采用默认设定时，如果连续约 5 分钟未对摄像机进行任何操作，则电源将自动关闭以节约电池电量（[自动关机]）。

在国外对电池组充电

使用随摄像机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在 AC 100 V - 240 V、50 Hz/60 Hz 范围内，您可以在任何国家/地区对电池组进行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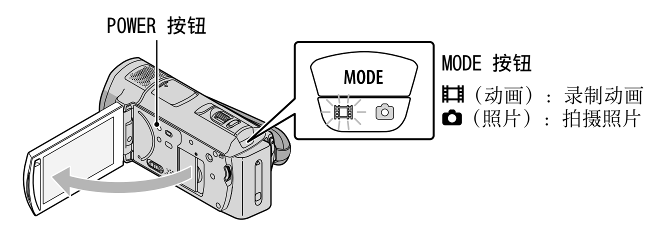
- 切勿使用电子变压器。

步骤 2：打开电源，设定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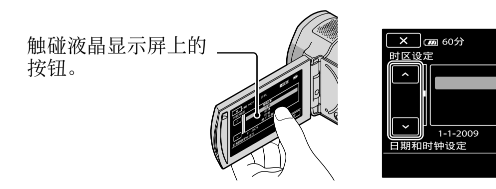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



2 用 [^]/[v] 选择想要的地理区域，然后触碰［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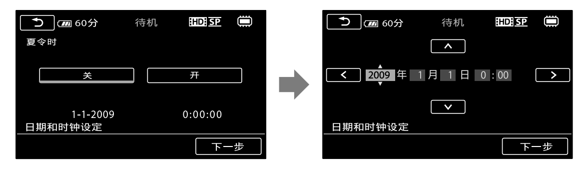


• 若要重新设定日期和时间，请触碰 MENU （MENU）→ MENU →［时钟/A语言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日期和时钟设定］。如果显示屏上没有需要的项目，请触碰 [^]/[v]，直到该项目出现。

3 设定［夏令时］、日期和时间，然后触碰 OK。

时钟开始走时。

• 如果您将［夏令时］设定为［开］，时钟会提前 1 小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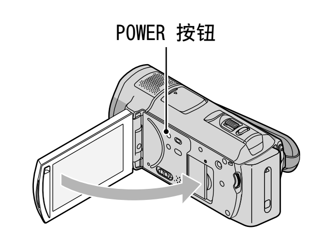


• 日期和时间在录制过程中不出现，但会被自动录制在录制媒体上，并可在播放过程中显示。若要显示日期和时间，请触碰 MENU （MENU）→ MENU →［播放设定］（［播放］类别下）→［数据代码］→［日期/时间］→ OK → ⮌ → ✕。
• 您可通过触碰 MENU （MENU）→ MENU →［声音/显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提示音］→［关］→ OK → ⮌ → ✕ 关闭操作提示音。

• 一旦设定了时钟，时钟时间即会在［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和［时区自动调整］设定为［开］的情况下自动调节。视摄像机所选国家/地区而定，时钟可能无法自动调节至正确时间。此时，请将［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和［时区自动调整］设定为［关］（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若要关闭电源

关闭液晶显示屏。🎞（动画）指示灯闪烁数秒，电源关闭。



• 您也可以通过按 POWER 关闭摄像机电源。
• 当［通过液晶屏开启电源］（第 47 页）设定为［关］时，请通过按 POWER 关闭摄像机电源。

更改语言设定

您可以更改画面显示，以指定的语言显示信息。

触碰 MENU （MENU）→ MENU →［时钟/🄰语言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语言设定］→ 想要的语言 → OK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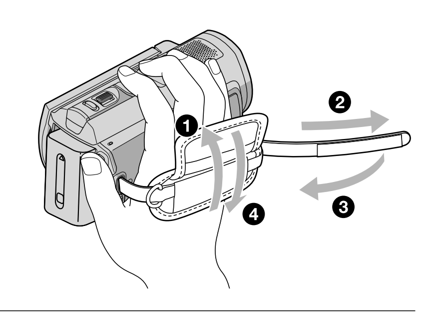
准备工作

录制

录制动画

采用默认设定时，动画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录制到内存（第 40、4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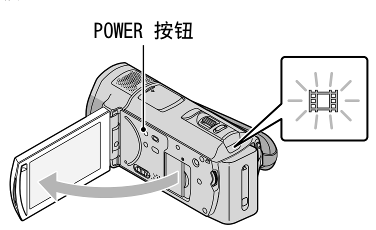
1 收紧腕带。



2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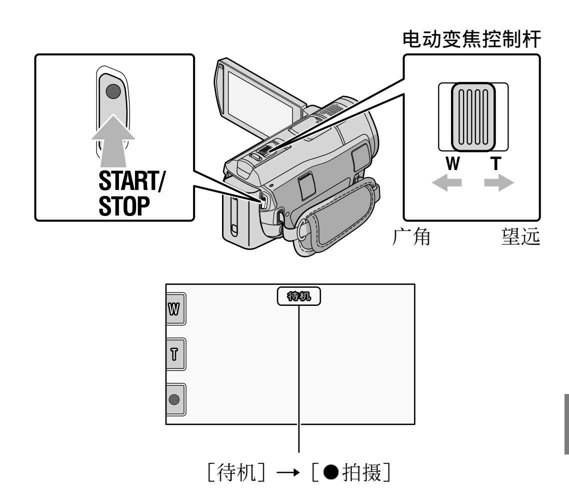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已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



3 按 START/STOP 开始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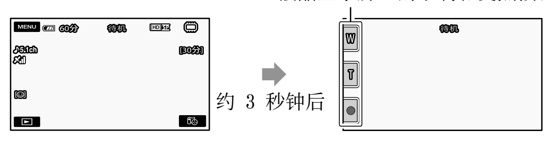
• 您也可以通过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 开始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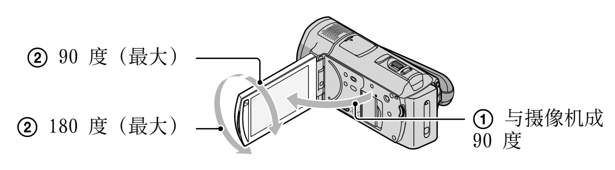
［待机］→［●拍摄］

若要停止录制，请再按一次 START/STOP 。

- 您也可以通过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 停止录制。
- 您可用电动变焦控制杆放大图像。轻轻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可进行慢速变焦。较大幅度移动可进行快速变焦。
- 开启摄像机或切换录制（动画/照片）/播放模式后，液晶显示面板上的图标和指示将显示约 3 秒钟，然后消失。若要再次显示图标和指示，请触碰液晶显示屏上录制和变焦按钮以外的任意地方。



- 如果在录制动画时关闭液晶显示屏，摄像机将停止录制。
- 关于动画可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54 页。
- 动画的最大连续可录制时间为约 13 小时。
- 当动画文件超过 2 GB 时，将自动创建下一个动画文件。
- 您可以更改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 40、44 页）。
- 您可以更改动画的录制模式（第 44 页）。
- 采用默认设定时，［STEADYSHOT］设定为［增强］。
- 若要调节液晶显示面板的角度，先将液晶显示面板与摄像机成 90 度打开（①），然后再调节角度（②）。如果您将液晶显示面板朝着镜头一侧旋转 180 度（②），便可在镜像模式中录制动画/照片。



- 采用默认设定时，侦测到的脸部周围将出现白框，且这些脸部及其周围的图像质量将被自动优化（[人脸检测]、第 44 页）。您可以通过触碰来指定优先脸部，且其图像质量将作相应调整。在您想要优先录制的脸部附近将出现双线框。再触碰一下带有双线框的脸部可取消优先。
- 采用默认设定时，当摄像机在动画录制过程中侦测到人物微笑时将自动录制照片（笑脸快门）。可能进行微笑侦测拍摄的目标脸部周围将出现橙色框。
- 您可通过使用数码变焦提高变焦等级。通过触碰 MENU（MENU）→ MENU →［其他录制设定］（［拍摄设定］类别下）→［数码变焦］→ 想要的设定 → OK → ↩ → ✕ 可设定变焦等级。
- 当在 x.v.Color 兼容的电视机上观看动画时，请用 x.v.Color 功能录制动画。触碰 MENU（MENU）→ MENU →［其他录制设定］（［拍摄设定］类别下）→［X.V.COLOR］→［开］→ OK → ↩ → ✕。可能需要在电视机上进行某些设定以观看动画。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拍摄照片

采用默认设定时，照片将录制到内存中（第 4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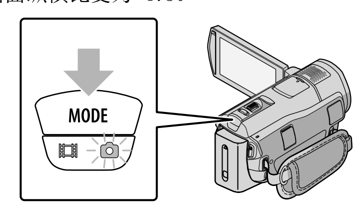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已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第 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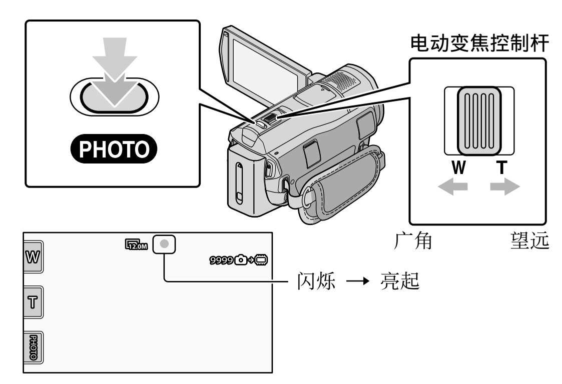
2 按 MODE 让 📷（照片）指示灯亮起。

液晶显示屏显示切换到照片录制模式，且画面纵横比变为 4:3。



3 轻按 PHOTO 调节对焦，然后完全按下。

- 您也可以通过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PHOTO 录制照片。



当 IIIIIII 消失时，照片被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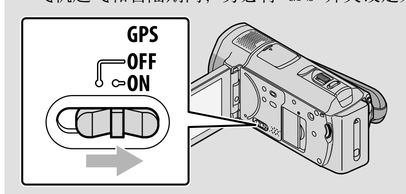
- 轻轻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可进行慢速变焦。较大幅度移动可进行快速变焦。

-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检查可录制的照片数（第 56 页）。
- 若要改变图像尺寸，请触碰 MENU（MENU）→ MENU → ［图像尺寸］（［摄像机照片设定］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
- 您也可以通过按 PHOTO 在动画录制过程中录制照片。当录制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时，图像尺寸为 8.3 M。
- 周围光线不足时，摄像机自动闪光。动画录制期间，闪光灯无效。您可以通过触碰 MENU（MENU）→ MENU →［闪光灯模式］（［摄像机照片设定］类别下）→ 想要的设定 → OK → ✕ 更改摄像机闪光模式。
- 显示 时，无法录制照片。

使用 GPS 获取位置信息（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当您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N 时，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并且摄像机从 GPS 卫星获取位置信息。获取位置信息可让您使用地图索引等功能。
指示因 GPS 信号接收强度而异。

- 飞机起飞和着陆期间，务必将 GPS 开关设定为 OFF。



- 内置地图由以下公司提供：日本地图由 ZENRIN CO.，LTD. 提供，其他地区由 NAVTEQ 提供。

在摄像机上播放

采用默认设定时，将播放内存中的动画和照片（第 4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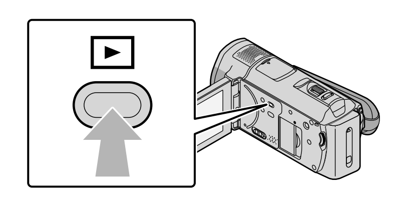
播放动画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已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第 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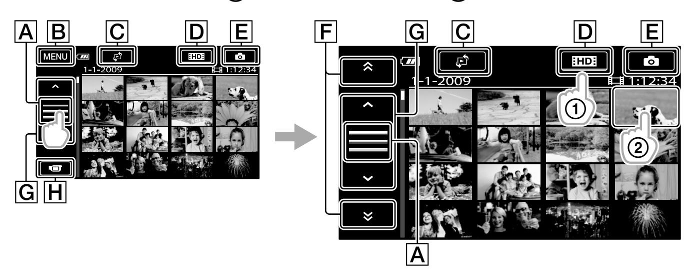
2 按 ▶（观看图像）。



VISUAL INDEX 画面会在几秒钟后出现。

• 您可以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观看图像）显示 VISUAL INDEX 画面。

3 触碰 HD（或 SD）（①）→想要的动画（②）。



A 切换操作按钮显示。

B 至 MENU 画面

C 显示用于选择索引类型的画面（[日期索引]/[地图]（HDR-CX500VE/CX505VE/CX520VE）/[电影滚动]/[人脸]）（第 45 页）。

D HD：显示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

E 显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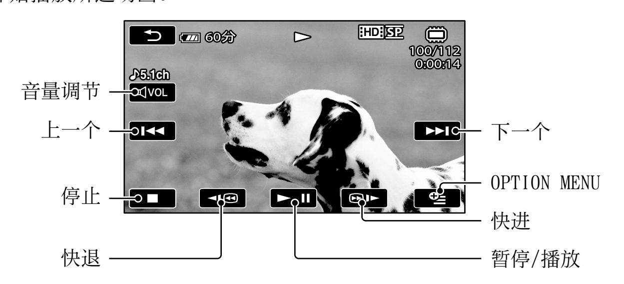
F ︽/︾：显示前一/后一日期录制的动画。**

G ︿/﹀：显示前一/后一动画。

H 返回录制画面。

* 当通过［HD/SD设定］（第 44 页）选择标准清晰度图像质量（SD）动画时，会出现SD。
** 触碰 A 后，显示 F。
• 您可以通过触碰并拖动 F 或 G 卷动显示。
• ▶ 会与最近播放或录制的动画或照片一起出现。如果您触碰带有 ▶ 的动画或照片，则可接着上一次继续进行播放。（“Memory Stick PRO Duo”上录制的照片上会出现 ▶。）

摄像机开始播放所选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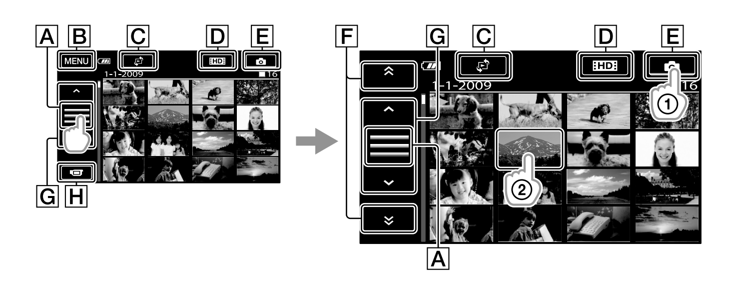
• 当从所选动画播放到最后一个动画时，屏幕将返回 VISUAL INDEX 画面。
• 在暂停过程中触碰 ◀II/II▶ 可慢速播放动画。
• 当您在播放过程中反复触碰 ◀◀/▶▶ 时，动画播放速度可提高到约 5 倍 → 约 10 倍 → 约 30 倍 → 约 60 倍。
• 您可以通过触碰 MENU （MENU）→ MENU → ［VISUAL INDEX］（▶［播放］类别下）显示 VISUAL INDEX。
• 录制日期、时间、拍摄条件和坐标（HDR-CX500VE/CX505VE/CX520VE）会在录制过程中自动录制。在录制过程中不显示此信息，但您可以在播放过程中通过触碰 MENU （MENU）→ MENU → ［播放设定］（▶［播放］类别下）→［数据代码］→ 想要的设定 → OK → ↩ → ✕ 进行显示。

若要调节动画音量

正在播放动画时，触碰 VOL → 用 −/+ 调节 → ↩。
• 您可以通过使用 OPTION MENU 中的 −/+ 调节音量。

观看照片

触碰 VISUAL INDEX 画面上的 📷（照片）（①）→ 想要的照片（②）。



A切换操作按钮显示。
B至 MENU 画面
C显示用于选择索引类型的画面（[日期索引]/[地图]（HDR-CX500VE/CX505VE/CX520VE））（第 45 页）。*[1]
D: 显示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2]
E显示照片。
F/: 显示前一/后一日期录制的照片。*[3]
G/: 显示前一/后一照片。
H返回录制画面。

*[1] 当［照片媒体设定］（第 40 页）设定为［MEMORY STICK］时，将不显示用于选择索引类型的画面。
*[2] 当通过［/设定］（第 44 页）选择标准清晰度图像质量（SD）动画时，会出现。
*[3] 触碰 A 后，显示 F。

摄像机显示所选照片。



- 您可在观看照片时通过移动电动变焦控制杆放大照片（PB ZOOM）。如果触碰 PB ZOOM 画面中的点，该点将来到画面的中心。
- 当观看录制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的照片时，画面上会出现 101▸（播放文件夹）。

在电视机上播放图像

连接方法和电视机屏幕上观看到的图像质量（高清晰（HD）标准清晰（SD））因所连接电视机的类型和所使用的连接器而异。按照［电视机连接指南］的指示，您可以将摄像机轻松连接至电视机。

通过［电视机连接指南］连接电视机

1 将电视机上的输入切换至所连接的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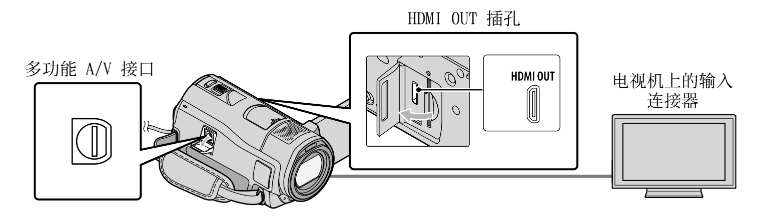
- 请参阅电视机的使用说明书。

2 打开摄像机，触碰液晶显示屏上的 MENU（MENU）→ MENU →［电视机连接指南］（［其它］类别下）。

- 请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作为电源（第 9 页）。

3 参照［电视机连接指南］连接摄像机和电视机。





- 当使用 A/V 连接线输出动画时，动画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输出。

4 在摄像机上播放动画和照片（第 16 页）。

- 在摄像机上进行所需的输出设定。
  若要通过分量视频插孔连接高清晰电视机：
  MENU（MENU）→ MENU →［输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分量］→［1080i/576i］→ OK → ⮌ → ✕
  若要通过分量视频插孔连接非高清晰电视机：
  MENU（MENU）→ MENU →［输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分量］→［576i］→ OK → ⮌ → ✕

播放

若要连接 4:3 电视机:

MENU (MENU) → MENU → [输出设定] ([常规设定] 类别下) → [电视形式] → [4:3] → OK → ↩ → ✕

若要启用 "BRAVIA" Sync:

MENU (MENU) → MENU → [输出设定] ([常规设定] 类别下) → [HDMI 控制] → [开] (默认设定) → OK → ↩ → ✕

• HDMI (高清晰多媒体接口) 是发送音频/视频信号的接口。HDMI OUT 插孔输出高质量的图像和数字音频。如果您以视频-A 模式连接到 Sony 电视机, 您可以自动切换到适当的图像质量。详见电视机的使用手册。

准备电脑 (Windows)

您可用“PMB (Picture Motion Browser)”执行以下操作。
- 将图像导入电脑
- 观看和编辑导入的图像
- 制作光碟
- 将动画和照片上传到网站

若要使用电脑保存动画和照片，请事先安装附送的 CD-ROM 上的“PMB”。

- 请勿从电脑对摄像机内存格式化。否则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 本摄像机以 AVCHD 格式捕获高清晰片段。使用内附的 PC 软件，可将高清晰片段复制到 DVD 媒体。但是，请勿将包含 AVCHD 片段的 DVD 媒体在 DVD 播放机或刻录机上使用，否则 DVD 播放机/刻录机可能无法退出媒体并且有可能在不警告的情况下删除其中内容。

步骤 1 检查电脑系统

操作系统*1
Microsoft Windows XP SP3*2/Windows Vista SP1*3
CPU
Intel Pentium 4 2.8 GHz 或以上（建议 Intel Pentium 4 3.6 GHz 或以上、Intel Pentium D 2.8 GHz 或以上、Intel Core Duo 1.66 GHz 或以上或 Intel Core 2 Duo 1.66 GHz 或以上。） 但是，对于以下操作，Intel Pentium III 1 GHz 或以上即足够。 –将动画和照片导入电脑 –One Touch Disc Burn –制作 Blu-ray 光碟/AVCHD 格式光碟/DVD 视频（当通过将高清晰图像质量（HD）转换为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制作 DVD 视频时需要 Intel Pentium 4，2.8 GHz 或以上。） –复制光碟
应用程序
DirectX 9.0c 或以上（本产品基于 DirectX 技术。需要安装 DirectX。）
内存
对于 Windows XP：512 MB 或以上（建议 1 GB 或以上。） 但是，对于仅处理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动画，256 MB 或以上即足够。 对于 Windows Vista：1 GB 或以上
硬盘
安装所需的磁盘空间：约 500 MB（当制作 AVCHD 格式光碟时可能需要 10 GB 或以上。当制作 Blu-ray 光碟时最多可能需要 50 GB。）
显示器
最低 1024 × 768 像素
其他
USB 端口（必须作为标准配置提供，Hi-Speed USB（兼容 USB 2.0））， Blu-ray 光碟/DVD 刻录机（安装需要 CD-ROM 驱动器） 硬盘文件系统建议为 NTFS 或 exFAT 文件系统。

- **不保证对于所有电脑系统环境都可正常操作。**

*1 需要标准安装。如果操作系统未升级或处于多启动系统环境中，则不保证正常操作。
*2 不支持 64 位版本和 Starter (Edition)。
*3 不支持 Starter (Edition)。

当使用 Macintosh 时

Macintosh 电脑不支持附送的“PMB”软件。若要使用与摄像机相连的 Macintosh 电脑处理照片，请参阅以下网站。
http://guide.d-imaging.sony.co.jp/mac/ms/cs/

步骤 2 安装附送的软件“PMB”

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之前请安装“PMB”。

- 如果电脑上已经安装了随其他设备附送的“PMB”版本，请检查其版本。（单击 [帮助] - [关于 PMB] 会显示版本号。）将附送的 CD-ROM 版本号与之前安装的“PMB”版本号进行比较，确保版本

是以从低到高的顺序安装。如果之前安装的“PMB”版本号比摄像机的“PMB”版本号高，请从电脑上卸载“PMB”，然后以从低到高的顺序重新安装。如果先安装较高版本的“PMB”，则某些功能可能无效。
- 请参阅“Handycam”手册上的第 48 页。

1 确认摄像机已与电脑断开连接。

2 打开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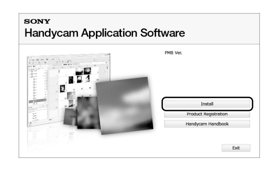
- 以管理员身份登录进行安装。
- 安装软件前关闭电脑上所有运行的应用程序。

3 将附送的 CD-ROM 放入电脑的光驱中。

即出现安装画面。
- 如果安装画面未出现，请单击［开始］→［计算机］（在 Windows XP 中为［我的电脑］），然后双击［SONYPICTUTIL（E:)］（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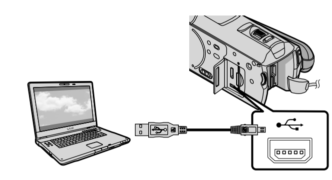
* 驱动器名称（如（E:））可能会因电脑而异。

4 单击［安装］。



5 选择要安装的应用程序的语言，然后进入下一画面。

6 打开摄像机，然后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



［USB 选择］画面自动出现在摄像机屏幕上。

7 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USB 连接］。

- 如果［USB 选择］画面未出现，请触碰 MENU（MENU）→ MENU →［USB 连接］（在［其它］类别下）。



8 单击电脑屏幕上的［继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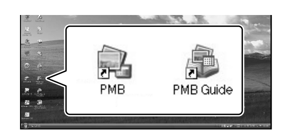
9 仔细阅读许可协议的条款。如果同意条款，请将 ○ 更改为 ◉ ，然后单击［下一步］→［安装］。

10 按照画面指示安装软件。

- 视电脑而定，可能需要安装第三方软件。如果出现安装画面，请按照指示安装所需软件。
- 如有需要，重新启动电脑完成安装。

当安装完成时，将会出现以下图标。

从电脑上移除 CD-ROM。



- 可能会出现其他图标。
- 视安装步骤而定，可能不会出现图标。
- 此步骤中不安装“Handycam”手册（第 48 页）。

若要将摄像机与电脑断开连接

①单击电脑桌面右下角的 图标 → [安全删除 USB Mass Storage Device]。



②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结束] → [是]。
③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 使用带有 Blu-ray 光碟刻录机的电脑可制作 Blu-ray 光碟。安装“PMB”的 BD 附加软件（第 29 页）。

选择制作光碟的方法（电脑）

这里介绍几种从摄像机上录制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或照片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的方法。选择适合光碟播放机的方法。

播放机	选择方法和光碟类型	
Blu-ray 光碟播放设备（Blu-ray 光碟播放机、PLAYSTATION® 3 等）	① 将动画和照片导入电脑（Easy PC Back-up）（第 27 页） ↓ ②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制作 Blu-ray 光碟 *（第 29 页）	Blu-ray
AVCHD 格式播放设备（Sony Blu-ray 光碟播放机、PLAYSTATION® 3 等）	一键制作光碟（One Touch Disc Burn）（第 26 页）	HD
	① 将动画和照片导入电脑（Easy PC Back-up）（第 27 页） ↓ ② 以高清晰图像质量（HD）制作 AVCHD 格式光碟（第 28 页）	HD
普通 DVD 播放设备（DVD 播放机、可播放 DVD 的电脑等）	① 将动画和照片导入电脑（Easy PC Back-up）（第 27 页） ↓ ② 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第 30 页）	SD

* 若要制作 Blu-ray 光碟，则必须安装适用于“PMB”的 BD 附加软件（第 29 页）。

各种光碟的特性



使用 Blu-ray 光碟可供录制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可录制时间比 DVD 光碟长。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可录制在 DVD 媒体（如 DVD-R 光碟）上，并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从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转换的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可录制在 DVD 媒体（如 DVD-R 光碟）上，并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

可与“PMB”一起使用的光碟

您可将以下类型的 12 cm 光碟与“PMB”一起使用。有关 Blu-ray 光碟，请参阅第 29 页。

光碟类型	特性
DVD-R/DVD+R/DVD+R DL	不可重写
DVD-RW/DVD+RW	可重写

- 让您的 PLAYSTATION® 3 始终使用 PLAYSTATION® 3 系统软件的最新版本。
- 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 PLAYSTATION® 3。

一键制作光碟 (One Touch Disc Bur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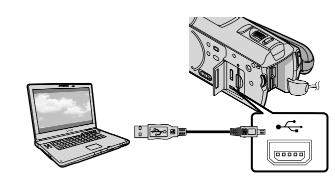
您可将动画和照片保存在光碟上。摄像机上录制的还未用 One Touch Disc Burn 功能保存的动画和照片可自动保存到光碟上。动画和照片会以录制图像质量保存在光碟上。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默认设定）会制作成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您无法在 DVD 播放机上播放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 采用 One Touch Disc Burn 方式无法制作 Blu-ray 光碟。
- 若要从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请首先将动画导入电脑（第 27 页），然后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第 30 页）。
- 预先安装“PMB”（第 21 页），但是，请勿开启“PMB”。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9 页）。
- 采用摄像机上的 One Touch Disc Burn 功能，只能保存内存中录制的动画和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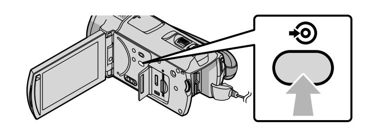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脑电源，并将空的光碟放入 DVD 光驱。

- 关于您可使用的光碟类型，请参阅第 24 页。
- 如果“PMB”之外的任何其他软件自动开启，请将其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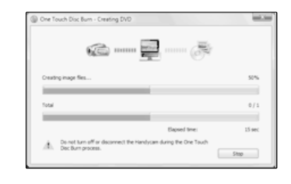
2 打开摄像机，然后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



3 按 ⊙（DISC BURN）。



4 按照电脑屏幕上的指示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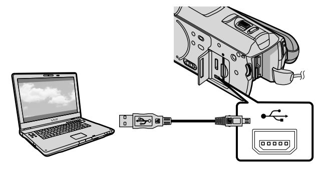
- 当执行 One Touch Disc Burn 时，动画和照片不保存在电脑上。

将动画和照片导入电脑
(Easy PC Back-up)

录制在摄像机上未用 Easy PC Back-up 保存的动画和照片会自动导入电脑。预先打开电脑电源。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9 页）。

1 打开摄像机，然后用附送的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电脑。



[USB 选择] 画面出现摄像机屏幕上。

2 触碰 [USB 连接] 从内存导入图像，或触碰 [USB 连接] 从“Memory Stick PRO Duo”导入图像。



在电脑屏幕上出现 [Handycam Utility] 窗口。

3 在电脑屏幕上，单击 [Easy PC Back-up] → [导入]。



动画和照片即导入电脑。
当操作完成时，将会出现“PMB”画面。

- 当操作完成时，可能会出现表示正在分析动画的画面。分析动画可能需要较长时间。在此过程中可操作“PM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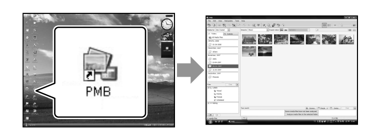
- 可从导入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Blu-ray 光碟/AVCHD 格式光碟）（第 28 页）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第 30 页）。
- 关于导入选择的动画和照片，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 您可从电脑将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导入摄像机（HDR-CX500E/CX500VE/CX520E/CX520VE）。在“PMB”画面上，单击 [操纵] → [导出到] → [Handycam（内存)] 或 [Handycam（Memory Stick)]。详情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更改动画和照片的目标驱动器或文件夹

在上述步骤 3 的 [Handycam Utility] 画面上，单击 [Easy PC Back-up] → [更改]。在所显示的画面上，您可选择保存图像的驱动器或文件夹。

开启 PMB（Picture Motion Browser）

双击电脑屏幕上的“PMB”快捷方式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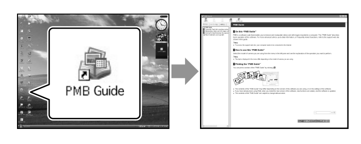


- 如果电脑屏幕上未显示图标，请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PMB］开启“PMB”。

您可使用“PMB”观看、编辑、或制作动画和照片的光碟。

阅读“PMB 指南”

有关如何使用“PMB”的详细信息，请阅读“PMB 指南”。双击电脑屏幕上的“PMB 指南”快捷方式图标打开“PMB 指南”。



- 如果电脑屏幕上未显示图标，请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帮助］→［PMB 指南］。您也可以从“PMB”的［帮助］打开“PMB 指南”。

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通过将之前导入摄像机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加在一起（第 27 页）可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 本节介绍在 DVD 光碟（第 25 页）上录制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的步骤。
- 您可在 AVCHD 格式播放设备（如 Sony Blu-ray 光碟播放机和 PLAYSTATION® 3 等）上播放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无法在普通 DVD 播放机（第 24 页）上播放光碟。

1 打开电脑电源，并将空的光碟放入 DVD 光驱。

- 关于您可使用的光碟类型，请参阅第 24 页。
- 如果“PMB”之外的任何其他软件自动开启，请将其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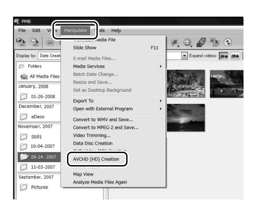
2 双击电脑屏幕上的“PMB”快捷方式图标开启“PMB”。

- 您也可以通过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PMB］开启“PMB”。

3 单击窗口左侧的［文件夹］或［日历］，选择文件夹或日期，然后选择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标有 HD。
- 您无法将照片保存在光碟上。
- 若要选择多个动画，请按住 Ctrl 键并单击缩略图。

4 在窗口顶部，单击［操纵］→［AVCHD（HD）创建］。



出现用于选择动画的窗口。

- 若要在先前选择的动画中添加动画，请选择主窗口中的动画并将其拖放至用于选择动画的窗口上。

5 按照屏幕上的指示制作光碟。

- 制作光碟可能需要较长时间。

在电脑上播放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您可使用与“PMB”一起安装的“Player for AVCHD”播放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若要开启“Player for AVCHD”，请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Player for AVCHD］。

有关操作请参阅“Player for AVCHD”帮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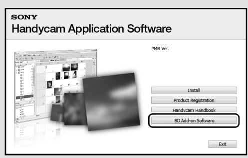
- 视电脑系统环境而定，动画可能无法流畅播放。

制作 Blu-ray 光碟

您可用先前导入电脑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第 27 页）制作 Blu-ray 光碟。

若要制作 Blu-ray 光碟，必须安装适用于“PMB”的 BD 附加软件。单击“PMB”安装画面上的［BD 附加软件］，然后根据画面指示安装此插件。

- 安装［BD 附加软件］时，请将电脑连接至互联网。



在光驱中放入空的蓝光光碟，并在“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第 28 页）的步骤 4 中单击［操纵］→［Blu-ray Disc（HD）创建］。其他步骤与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相同。

- 您的电脑必须支持制作 Blu-ray 光碟。
- BD-R（不可重写）和 BD-RE（可重写）媒体适用于制作 Blu-ray 光碟。无法在制作完光碟后在任一类型的光碟上添加内容。

制作可在普通 DVD 播放机上播放的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

通过选择预先导入电脑的动画和照片（第 27 页）可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

- 您可选择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作为源文件。但是，图像质量会从高清晰（HD）转换为标准清晰（SD）。转换动画的图像质量会比实际录制动画所需的时间更长。

1 打开电脑电源，并将空的光碟放入 DVD 光驱。

- 关于您可使用的光碟类型，请参阅第 24 页。
- 如果“PMB”之外的任何其他软件自动开启，请将其关闭。

2 双击电脑屏幕上的“PMB”快捷方式图标开启“PMB”。

- 您也可以通过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PMB］开启“PM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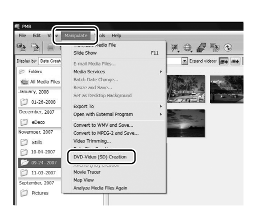
3 单击窗口左侧的［文件夹］或［日历］，选择文件夹或日期，然后选择动画和照片。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标有 HD。
- 若要选择多个动画和照片，请按住 Ctrl 键并单击缩略图。

4 在窗口顶部，单击［操纵］→［DVD-Video（SD）创建］。

出现用于选择动画和照片的窗口。

- 若要在先前选择的动画和照片中添加动画和照片，请选择主窗口中的动画和照片并将其拖放至选择动画和照片的窗口上。



5 按照屏幕上的指示制作光碟。

- 制作光碟可能需要较长时间。

复制光碟

您可使用“Video Disc Copier”将录制的光碟复制到其他光碟。

您也可通过将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转换为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动画以复制光碟。

单击［开始］→［所有程序］→［Sony Picture Utility］→［Video Disc Copier］开启软件。有关操作请参阅“Video Disc Copier”帮助。

- 无法复制到 Blu-ray 光碟。

编辑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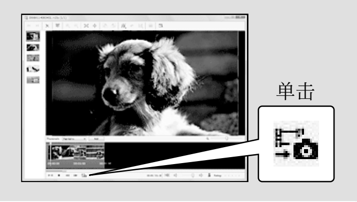
您可只剪切动画中需要的部分并将其另存为其他文件。

使用“PMB”，选择您想要编辑的动画，然后单击菜单上的［操纵］→［Video Trimming］显示视频裁切窗口。有关操作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从动画中捕获照片

您可以将动画的画面另存为照片文件。

在“PMB”的动画播放窗口上，单击 🎞📷 显示［保存帧］窗口。有关操作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选择制作光碟的方法（DVD 刻录机/录像机）

这里介绍几种从摄像机上录制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或照片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或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的方法。选择适合光碟播放机的方法。

- 准备制作光碟用的 DVD 光碟（如 DVD-R）。
- 若要制作 Blu-ray 光碟，请参阅第 29 页。

播放机	选择方法和光碟类型	
AVCHD 格式播放设备（Sony Blu-ray 光碟播放机、PLAYSTATION® 3 等）	使用 DVD 刻录机 DVDirect Express 制作高清晰（HD）图像质量光碟（第 33 页） 使用 DVDirect Express 以外的 DVD 刻录机等设备制作高清晰（HD）图像质量光碟（第 35 页）	HD
普通 DVD 播放设备（DVD 播放机、可播放 DVD 的电脑等）	使用 DVD 刻录机 DVDirect Express 制作标准清晰（SD）图像质量光碟（第 33 页） 用录像机等制作标准清晰（SD）图像质量光碟（第 36 页）	SD

- 让您的 PLAYSTATION® 3 始终使用 PLAYSTATION® 3 系统软件的最新版本。
- 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不提供 PLAYSTATION®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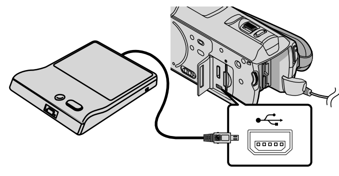
用专用 DVD 刻录机 DVDirect Express 制作光碟

您可通过使用专用 DVD 刻录机 DVDirect Express（另售）来执行下列操作：

– 制作具有与录制动画的图像质量相同的光碟。
– 将高清晰（HD）动画转换到用于在任何 DVD 播放机等设备上播放的标准清晰（SD）动画，然后制作光碟（光碟刻录选项）。
– 播放已制作光碟上的图像

- 也请参阅 DVD 刻录机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 在本章节中，DVDirect Express 被称为“DVD 刻录机”。
- 只可使用下列类型的未使用过的光碟：
  – 12cm DVD-R
  – 12cm DVD+R
- 本设备不支持双层光碟。

1 打开摄像机，然后用 DVD 刻录机的 USB 连接线将 DVD 刻录机连接到摄像机的 ψ（USB）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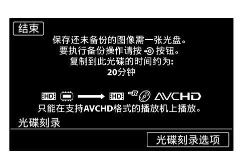


[外部驱动器] 画面出现摄像机屏幕上。

- 请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作为电源（第 9 页）。使用电池供电时，DVD 刻录机将不工作。
- 当存在未保存的高清晰（HD）和标准清晰（SD）图像质量的动画时，将根据图像质量将其保存在单独的光碟上。

2 将未使用过的光碟插入 DVD 刻录机，然后关闭光碟托盘。

[光碟刻录] 画面出现摄像机屏幕上。



3 按 DVD 刻录机上的 ⊙（DISC BURN）。

录制在内存中尚未保存到任何光碟上的动画将被录制到光碟上。光碟制作完成后，DVD 刻录机上的光碟托盘将打开，您可取出光碟。

- 您可使用摄像机上的 ⊙（DISC BURN）进行操作。

4 当要刻录的动画的总存储大小超过光碟容量时，请重复步骤 2 和 3。

5 操作完成后，请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OK → [结束]。

- 触碰 [退出光碟] 并取出任何插入的光碟。

6 关闭 DVD 刻录机上的光碟托盘，然后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用光碟刻录选项定制光碟

在以下情况下执行此操作。

– 复制想要的图像时
– 制作同一张光碟的多个拷贝时
– 将高清晰（HD）动画转换为标准清晰（SD）动画并制作光碟时

① 在上述步骤 3 中触碰 [光碟刻录选项]。



②选择包含您想要保存动画的录制媒体。
[HD内存]/[HD MEMORY STICK]:
液晶显示屏上出现用于选择所需制作光碟的图像质量的画面。选择想要的图像质量，然后触碰 OK。摄像机屏幕上出现动画的缩略图。
[SD内存]/[SD MEMORY STICK]:
摄像机屏幕上出现动画的缩略图。

③触碰想要刻录到光碟上的动画。
出现 ✔。



剩余光碟容量

- 按住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以确认该图像。触碰 ⮌ 返回前一个画面。
- 通过触碰日期，您可按照日期搜索图像。
- 光碟的图像质量取决于当您通过将动画从高清晰图像质量（HD）转换到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方式制作光碟时所选动画的录制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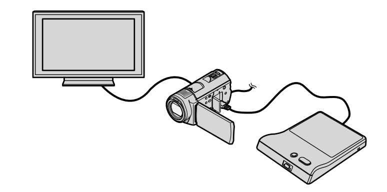
④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OK → [是]。
光碟制作完成后，DVD 刻录机上的光碟托盘打开。

⑤从 DVD 刻录机中取出光碟，然后关闭光碟托盘。
- 若要另外制作一张相同内容的光碟，请插入新光碟并触碰 [创建相同光碟]。

⑥操作完成后，请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退出] → [结束]。

⑦关闭 DVD 刻录机上的光碟托盘，然后断开 USB 连接线与摄像机的连接。

在 DVD 刻录机上播放光碟



①打开摄像机，然后用 DVD 刻录机的 USB 连接线将 DVD 刻录机连接到摄像机的 ψ（USB）插孔。
[外部驱动器] 画面出现。
- 通过将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可在电视机屏幕上播放动画（第 19 页）。

②将制作完成的光碟插入 DVD 刻录机。
光碟上的动画在摄像机屏幕上显示为 VISUAL INDEX。

③按 DVD 刻录机上的播放按钮。
动画在摄像机屏幕上进行播放。
- 您可通过摄像机屏幕（第 16 页）进行操作。

④操作完成后，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 [结束] → [退出光碟] 并取出光碟。

⑤触碰 OK 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 务必打开摄像机。DVD 刻录机通过摄像机供电。
- 可使用 [光碟刻录选项] 制作同一张光碟的多个拷贝。
- 制作光碟时，请勿进行下列任一种操作。
  – 关闭摄像机
  – 关闭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 断开 USB 连接线或电源适配器的连接
  – 使摄像机受到机械撞击或振动
  – 从摄像机中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 无法在已制作完成的光碟上添加动画。
- 在删除摄像机上的动画之前，请播放已制作完成的光碟以确保正确执行复制。
- 如果屏幕上出现 [失败。] 或 [光碟刻录失败。]，请将另一张光碟插入 DVD 刻录机并再次执行 DISC BURN 操作。
- 只可在兼容 AVCHD 格式的设备上播放已制作完成的高清晰（HD）图像质量光碟。也可在 DVD 刻录机与摄像机相连的情况下播放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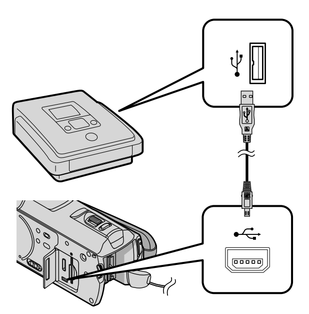
- 您所制作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不应用于 DVD 播放机/刻录机。因为 DVD 播放机/刻录机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DVD 播放机/刻录机可能无法退出光碟。
- 如果 DISC BURN 操作刻录的动画的总存储大小超过光碟容量，则当达到容量上限时光碟制作将停止。光碟上的最后一个动画可能会被删除。
- 复制动画达到光碟容量上限的光碟制作时间约为 20 至 60 分钟。视录制模式或场景数量而定，可能会花费更多时间。此外，如果高清晰图像质量（HD）被转换为标准图像质量（SD），则图像质量转换所需时间可能要长于实际的录制。
- 可在普通 DVD 播放机上播放制作完成的标准清晰（SD）图像质量光碟。如果由于某些原因无法播放，请将摄像机连接到 DVD 刻录机后再播放。
- 摄像机屏幕上出现光碟标记。
- 在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买不到 Sony DVD 刻录机。

用 DVDirect Express 以外的 DVD 刻录机等制作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

使用 USB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至 Sony DVD 刻录机等与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兼容的光碟制作设备。也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 使用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9 页）。

1 打开摄像机，用 USB 连接线（附送）将 DVD 刻录机等设备连接到摄像机上的 ψ（USB）插孔。



［USB 选择］画面出现摄像机屏幕上。

2 当动画录制到内存时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USB 连接］，或当动画录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上时触碰［USB 连接］。

3 在所连接的设备上录制动画。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4 **操作完成后，请触碰摄像机屏幕上的［结束］→［是］。**

5 **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 您所制作的高清晰图像质量（HD）光碟不应用于 DVD 播放机/刻录机。因为 DVD 播放机/刻录机与 AVCHD 格式不兼容，DVD 播放机/刻录机可能无法退出光碟。
- 在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买不到 Sony DVD 刻录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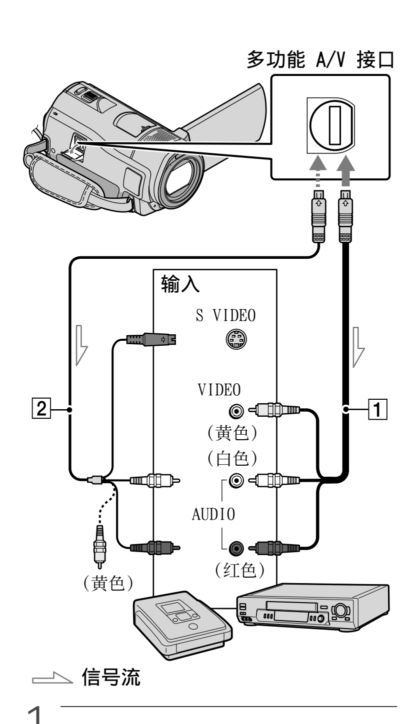
用录像机等制作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光碟

您可以通过用 A/V 连接线将摄像机连接到光碟录像机或 DVDirect Express 以外的 Sony DVD 刻录机等设备，将摄像机上播放的图像复制到光碟或盒式录像带上。以 1 或 2 方式连接设备。也请参阅所连接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开始操作前，选择包含您想要复制的动画的录制媒体和图像质量（第 40、44 页）。

- 使用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9 页）。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动画将以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复制。

1 **A/V 连接线（附送）**
将 A/V 连接线连接到另一台设备的输入插孔。

2 **带有 S VIDEO 的 A/V 连接线（另售）**
当使用带有 S VIDEO 电缆的 A/V 连接线（另售）通过 S VIDEO 插孔连接到另一台设备时，可以产生比使用 A/V 连接线更高的图像质量。连接带有 S VIDEO 电缆的 A/V 连接线的白色和红色插头（左/右音频）和 S VIDEO 插头（S VIDEO 信道）。如果只连接 S VIDEO 插头，则听不见任何声音。不需要连接黄色插头（视频）。



1 将录制媒体插入录制设备。

- 如果录制设备带有输入选择器，请将其设定为输入模式。

2 用 A/V 连接线 1（附送）或带有 S VIDEO 的 A/V 连接线 2（另售），将摄像机连接到录制设备（光碟录像机等）。

- 将摄像机连接至录制设备的输入插孔。

3 在摄像机上启动播放，并录制到录制设备上。

- 详细说明，请参阅录制设备附送的使用说明书。

4 复制完成后，停止录制设备，然后停止摄像机。

- 由于复制是通过模拟数据传输执行的，因而图像质量可能会下降。
- 您无法将图像复制到用 HDMI 电缆连接的录像机。
- 若要隐藏所连接监视器设备屏幕上的画面指示（计数器等），请触碰 MENU（MENU）→ MENU →［输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显示输出］→［LCD 液晶屏］（默认设定）→ OK → ↩ → ✕。
- 若要录制日期/时间、坐标（HDR-CX500VE/CX505VE/CX520VE）或摄像机设定数据，请触碰 MENU（MENU）→ MENU →［播放设定］（［播放］类别下）→［数据代码］→ 想要的设定 → OK → ↩ → ✕。
  此外，请触碰 MENU（MENU）→ MENU →［输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显示输出］→［视频输出/显示屏］→ OK → ↩ → ✕。
- 当显示设备（电视机等）的屏幕尺寸为 4:3 时，请触碰 MENU（MENU）→ MENU →［输出设定］（［常规设定］类别下）→［电视形式］→［4:3］→ OK → ↩ → ✕。
- 当您连接单声道设备时，请将 A/V 连接线的黄色插头连接至设备的视频输入插孔，将白色（左声道）或红色（右声道）插头连接至音频输入插孔。
- 在有些国家/地区可能买不到 Sony DVD 刻录机。

删除动画和照片

您可以通过从录制媒体中删除动画和照片来释放媒体空间。
开始操作前，选择包含您想要删除的动画和照片的录制媒体（第 40 页）。
对于动画，请选择图像质量（第 44 页）。

1 触碰 MENU（MENU）→ MENU → ［删除］（［编辑］类别下）。

2 若要删除动画，请触碰［删除］→［HD 删除］或［SD 删除］。

- 若要删除照片，请触碰［删除］→［删除］。

3 触碰要删除的动画或照片并使其上面显示 ✔ 标记。



4 触碰 OK →［是］→ OK → ✕。

- 若要一次删除所有动画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删除］→［HD 全部删除］/［SD 全部删除］→［是］→［是］→ OK → ✕。
- 若要一次删除所有照片
在步骤 2 中，请触碰［删除］→［全部删除］→［是］→［是］→ OK → ✕。

格式化录制媒体

格式化会删除所有动画和照片以恢复可录制的可用空间。
-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来进行此项操作（第 9 页）。
- 为避免重要图像的丢失，格式化录制媒体前，您应该先保存这些图像（第 21 页）。
- 受保护的动画和照片也会被删除。

1 触碰 MENU（MENU）→ MENU →［媒体格式化］（［管理媒体］类别下）。

2 触碰要格式化的录制媒体（［内存］或［MEMORY STICK］）。

3 触碰［是］→［是］→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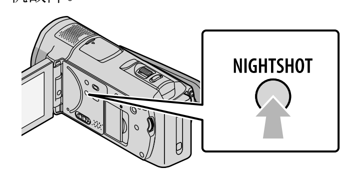
- 当显示［执行中…］时，切勿关闭液晶显示屏，操作摄像机按钮，断开电源适配器连接或从摄像机中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格式化媒体时存取指示灯将亮起或闪烁。）

调节拍摄条件

在黑暗环境中录制（NightSho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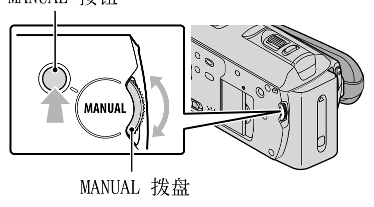
按 NIGHTSHOT 时，将出现 ◙，即使在漆黑环境中也可录制图像。
再按一下 NIGHTSHOT 可取消 NightShot 功能。

- 在明亮环境中使用 NightShot 将造成摄像机故障。



手动调节对焦等（MANUAL 拨盘）

通过将菜单项目（默认设定中的［对焦］）指定到 MANUAL 拨盘上，可方便地使用 MANUAL 拨盘进行手动调节。



如何使用 MANUAL 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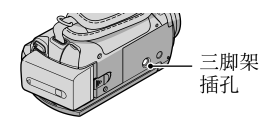
按 MANUAL 切换到手动操作模式，然后转动拨盘进行调节。按 MANUAL 在手动和自动操作模式之间切换。

指定菜单项目

按住 MANUAL 数秒显示［拨盘设定］画面。转动 MANUAL 拨盘指定项目。可指定［对焦］、［曝光］、［自动曝光转换］或［WB 转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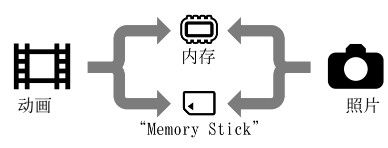
使用三脚架

用三脚架螺钉（另售，螺钉长度必须小于 5.5 mm）将三脚架（另售）安装到三脚架插孔。



改变录制媒体

您可以选择内存或“Memory Stick PRO Duo”作为摄像机的录制、播放或编辑媒体。分别选择要用于动画和照片的媒体。
采用默认设定时，动画和照片均将录制到内存中。



- 您可以在所选媒体上进行录制、播放和编辑操作。
- 关于动画可录制时间，请参阅第 54 页。

选择动画的录制媒体

1 触碰 MENU (MENU) → (MENU) → [媒体设定]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动画媒体设定]。

[动画媒体设定] 画面出现。

2 触碰想要的媒体。

3 触碰 [是] → OK。

录制媒体即被更改。

选择照片的媒体

1 触碰 MENU (MENU) → (MENU) → [媒体设定] ([管理媒体] 类别下) → [照片媒体设定]。

[照片媒体设定] 画面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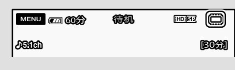
2 触碰想要的录制媒体。

3 触碰 [是] → OK。

录制媒体即被更改。

若要查看录制媒体设定

点亮 (动画) 指示灯以查看用于动画的录制媒体，或点亮 (照片) 指示灯以查看用于照片的录制媒体。媒体图标显示在画面右上角。



: 内存
: “Memory Stick PRO Duo”

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

- 将录制媒体设定为 [MEMORY STICK]，以便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录制动画和/或照片。

可与摄像机使用的“Memory Stick”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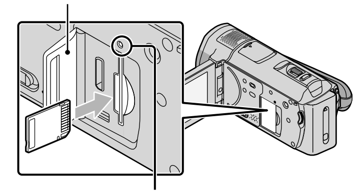
- 录制动画时，建议使用 1 GB 或更大的“Memory Stick PRO Duo”，并标有以下标志：
  - MEMORY STICK PRO DUO (“Memory Stick PRO Duo”)*
  - MEMORY STICK PRO-HG DUO (“Memory Stick PRO-HG Duo”)

  * 无论是否标有 Mark2，均可以使用。
- 内存达 32 GB 的“Memory Stick PRO Duo”可与此摄像机一起使用。

1 打开“Memory Stick Duo”/插孔盖，将“Memory Stick PRO

Duo”插入“Memory Stick Duo”插槽，直至听到喀嗒声。

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后，关闭“Memory Stick Duo”/插孔盖。



如果在 ▭（动画）指示灯亮起时插入新的“Memory Stick PRO Duo”，将出现［创建新的图像数据库文件。］画面。

- 确认“Memory Stick PRO Duo”的方向。如果您以错误的方向强行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Duo”插槽或图像数据可能会损坏。

2 触碰［是］。

- 若要在“Memory Stick PRO Duo”上仅录制照片，请触碰［否］。

- 如果在步骤 2 中显示［未能创建新的图像数据库文件。 可能没有足够的剩余空间。］，请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第 38 页）。

若要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

打开“Memory Stick Duo”/插孔盖，然后将“Memory Stick PRO Duo”轻轻向内推入一次。

- 录制过程中，切勿打开“Memory Stick Duo”/插孔盖。
- 插入或退出“Memory Stick PRO Duo”时请小心，不要让“Memory Stick PRO Duo”弹出和跌落。

将动画和照片从内存复制到“Memory Stick PRO Duo”

触碰 MENU（MENU）→ (MENU) →［动画复制］/［照片复制］（［编辑］类别下），然后按照屏幕上的显示操作。

充分利用摄像机

用菜单自定义摄像机

本摄像机具有“我的菜单”（您可以在内注册最常用的 6 个菜单项目）和 MENU（您可以在内显示所有菜单项目）。

- 在“Handycam”手册中用彩色照片更详细地介绍菜单项目（第 4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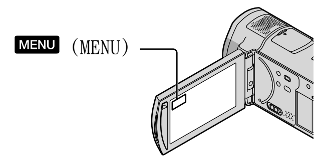
使用“我的菜单”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已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第 10 页）。

2 触碰 MENU（MENU）。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



至 MENU 画面

- 屏幕上出现的“我的菜单”项目取决于摄像机的录制（动画/照片）或播放状态。

3 触碰要更改的菜单项目。

4 更改设定后，触碰 OK。

若要将您最爱的菜单项目注册到“我的菜单”

① 在步骤 3 中，请触碰［我的菜单设定］。

② 触碰想要更改的“我的菜单”类型。
［动画］：更改动画录制的“我的菜单”。
［照片］：更改照片录制的“我的菜单”。
［播放］：更改播放的“我的菜单”。



③ 触碰要更改的项目。

④ 触碰 OK → 要注册的项目。

⑤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后，触碰 ✕。

- 在每个“我的菜单”中最多可注册 6 个菜单项目。
- “我的菜单”的默认设定如下：
  - “我的菜单”（动画）
    ［场景选择］，［点测光/对焦］，［人脸检测］，［LOW LUX］，［HD/SD 设定］，［拍摄模式］
  - “我的菜单”（照片）
    ［场景选择］，［点测光/对焦］，［自拍］，［笑脸检测］，［闪光灯模式］，［图像尺寸］
  - “我的菜单”（播放）
    ［删除］，［照片捕获］，［精彩场面播放］，［脚本］，［电视机连接指南］，［输出设定］

通过使用 MENU 更改设定

1 打开摄像机的液晶显示屏。

镜头盖打开且摄像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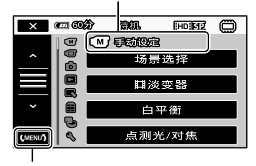
- 若要在液晶显示屏已经打开时打开摄像机，请按 POWER（第 10 页）。

2 触碰 MENU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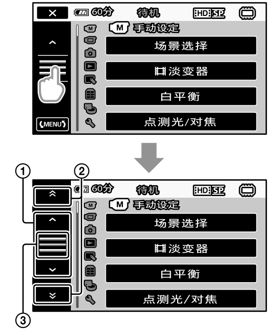
显示“我的菜单”画面。

3 触碰 (MENU)。

显示 MENU 项目。



4 触碰要更改的菜单项目。



① 一次移过 4 个项目
② 逐一类别移动
③ 显示 ✕ 和 (MENU)。

- 视录制或播放条件而定，可能无法设定某些菜单项目。
- 以灰色显示的菜单项目或设定不可用。
- 您可以触碰 ① 或 ② 并在画面上拖动以卷动菜单列表。

5 更改设定后，触碰 OK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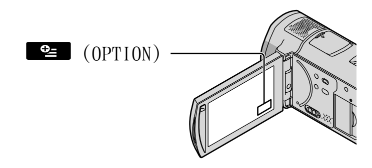
- 若要返回前一个画面，请触碰 ⮌。

- 视要更改的菜单项目而定，摄像机在播放模式和录制模式（动画/照片）之间切换。

使用 OPTION MENU

OPTION MENU 出现的方式与您在电脑上右击鼠标时出现的弹出式窗口相似。您可在关联菜单中更改的菜单项目会出现。

1 触碰 （OPTION）。



2 触碰想要的选项卡 → 要更改设定的项目。



3 完成设定后，触碰 OK。

- 以灰色显示的菜单项目或设定不可用。
- 如果显示屏上没有您想要的项目，则触碰另一个选项卡。（可能没有选项卡。）
- 屏幕上出现的选项卡和项目取决于摄像机当时的录制/播放状态。

菜单列表

(手动设定)类别

场景选择	根据场景类型(如夜景或沙滩)选择合适的录制设定。
淡变器	使场景淡入或淡出。
白平衡	将色彩平衡调节至录制环境的亮度。
点测光/对焦	对所选对象同时调节亮度和对焦。
点测光	调节在屏幕上触碰的拍摄对象的图像亮度。
定点对焦	对屏幕上触碰的拍摄对象进行对焦。
曝光	调节动画和照片的亮度。
对焦	手动对焦。
特写	拍摄时对焦在拍摄对象上,使背景虚化。
自动曝光转换	调节曝光。
WB 转换	手动调节白平衡。
平稳缓慢拍摄	以慢镜头录制快速移动对象。

(拍摄设定)类别

HD/SD设定	设定录制、播放或编辑动画的图像质量。
拍摄模式	设定模式以录制动画。当录制快速移动的对象时,建议采用 [FH] 等高图像质量。
引导框	显示引导框确认拍摄对象是否水平或垂直。
STEADYSHOT	录制动画时设定 SteadyShot 功能。
转换镜头	根据安装的镜头最优化 SteadyShot 功能和对焦。
LOW LUX	在昏暗环境中录制明亮色彩的图像。
人脸检测	自动调节脸部的图像质量。
优先设定	选择具有人脸检测和笑脸快门优先的对象。
笑脸检测	只要侦测到脸部即自动拍摄。
笑脸灵敏度	使用笑脸快门功能设定微笑侦测灵敏度。
声音录制设定	
内置变焦麦克风	录制带有适合变焦位置的生动声音的动画。
麦克风参考电平	设定麦克风电平。
声音模式	设定录音格式(5.1 声道环绕声/2 声道立体声)。
其他录制设定	
数码变焦	第 14 页
自动背光校正	自动调节背光对象的曝光。
拨盘设定	对手动拨盘指定功能(第 39 页)。
NIGHTSHOT 灯	使用 NightShot 时发射红外线。
X.V.COLOR	录制范围更广的色彩。
宽荧幕选择	当录制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的动画时,设定水平与垂直的比例。

(摄像机照片设定)类别

自拍	当摄像机处于照片录制模式时设定自拍。

图像尺寸 .... 设定照片尺寸。
STEADYSHOT .... 录制照片时设定 SteadyShot 功能。
闪光灯模式 .... 设定如何启用闪光灯。
闪光度 .... 设定闪光灯亮度。
防红眼 .... 用闪光灯拍摄时防止红眼。
文件编号 .... 设定如何分配文件编号。

（播放）类别

VISUAL INDEX .... 第 16 页
索引切换
日期索引 .... 能够按照日期搜索想要的图像。
地图* .... 显示通过录制位置搜索动画和照片的地图索引。
电影滚动 .... 按一定间隔显示和播放场景。
人脸 .... 显示和播放人脸场景。
播放列表 .... 显示和播放动画列表。
精彩场面播放 .... 选择许多场景并作为动画摘要配合音乐和视觉效果一起播放。
脚本 .... 播放精彩场面播放中保存的最喜爱的脚本。
播放设定
HD/SD 设定 ...... 设定录制、播放或编辑动画的图像质量。
数据代码 .... 在播放时显示详细的录制数据。

（编辑）类别

删除
删除 .... 第 38 页
删除 .... 第 38 页
清除脚本
清除 .... 删除精彩场面播放中保存的脚本。
全部清除 .... 删除精彩场面播放中保存的所有脚本。
保护
保护 .... 保护动画以防误删。
保护 .... 保护照片以防误删。
分割 .... 分割动画。
照片捕获 .... 从想要的动画场景捕获照片。
动画复制
通过选择复制 ...... 选择动画并复制。
按日期复制 .... 复制指定日期的所有动画。
HD 复制全部/
SD 复制全部 .... 复制在播放列表中所有保存的动画。
照片复制
选择复制 .... 选择照片并复制。
按日期复制 .... 复制指定日期的所有照片。
播放列表编辑
HD 添加/SD 添加... 在播放列表中添加动画。

HD 按日期添加/
SD 按日期添加 ..... 在播放列表中一次添加同一天录制的动画。

HD 清除/**SD** 清除 ... 从播放列表中删除动画。

HD 全部清除/
SD 全部清除 .... 从播放列表中删除所有动画。

HD 移动/**SD** 移动 ... 在播放列表中更改动画顺序。

（其它）类别

当前位置* .... 在地图上显示当前位置。

USB 连接

- USB 连接 .... 使用 USB 连接内存。
- USB 连接 .... 使用 USB 连接“Memory Stick PRO Duo”。
- 光碟刻录 .... 第 26 页

电视机连接指南 .... 第 19 页

音乐工具**

- 清空音乐 .... 删除音乐文件。
- 下载音乐 .... 下载可用精彩场面播放功能播放的音乐文件。

电池信息 .... 显示电池信息。

（管理媒体）类别

媒体设定

- 动画媒体设定 ...... 第 40 页
- 照片媒体设定 ...... 第 40 页

媒体信息 .... 显示录制媒体的信息，如剩余空间等。

媒体格式化

- 内存 .... 第 38 页
- MEMORY STICK ...... 第 38 页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

- 内存 .... 第 50 页
- MEMORY STICK ...... 第 50 页

（常规设定）类别

声音/显示设定

- 音量 .... 第 17 页
- 提示音 .... 第 10 页
- 液晶屏亮度 ....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液晶屏背光亮度 ....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背光。
- 液晶屏色彩 .... 调节液晶显示屏的色彩浓度。
- 显示设定 .... 设定液晶显示屏显示图标或指示的持续时间。

输出设定

- 电视形式 .... 第 20 页
- 分量 .... 第 19 页
- HDMI 分辨率 .... 当用 HDMI 电缆将本摄像机连接到电视机时选择输出图像分辨率。
- 显示输出 .... 设定电视机屏幕上是否出现画面显示。

时钟/🄰语言设定

日期和时钟设定 .... 第 10 页

时区设定 .... 第 10 页

日期和时钟自动调整*.............. 设定摄像机是否通过从 GPS 获取时间而自动调节时钟。

时区自动调整*...... 设定摄像机是否通过从 GPS 获取当前位置信息而自动补偿时差。

夏令时 .... 第 10 页

🄰语言设定 .... 第 11 页

电源设定

自动关机 .... 更改［自动关机］设定（第 9 页）。

通过液晶屏开启电源 .... 设定摄像机是否随着打开和关闭液晶显示屏而打开和关闭。

其他设定

演示模式 .... 设定是否出现演示。

校准 .... 校准触摸面板。

HDMI 控制 .... 第 20 页

拍摄灯 .... 设定拍摄灯是否点亮。

遥控 .... 设定是否使用无线遥控器。

---

* 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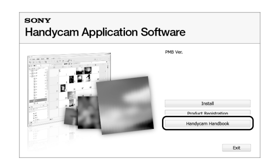
**HDR-CX500E/CX500VE/CX520E/CX520VE

从“Handycam”手册获取详细信息

“Handycam”手册是设计用于在电脑屏幕上阅读的用户指南。该指南介绍摄像机的功能，部分功能会以彩色照片说明。想要了解操作摄像机的更多信息时，请阅读“Handycam”手册。

1 若要在 Windows 电脑上安装“Handycam”手册，请将附送的 CD-ROM 放入电脑的光驱中。

2 在显示的安装画面上，单击 [Handycam 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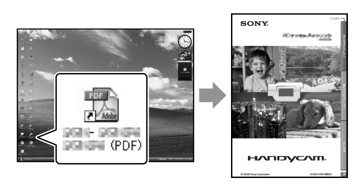


3 选择想要的语言和摄像机的机型名称，然后单击 [Handycam 手册（PDF）]。

- 机型名称印于摄像机底部。

4 单击 [退出] → [退出]，然后从电脑上移除 CD-ROM。

若要查看“Handycam”手册，请双击电脑屏幕上的快捷方式图标。



- 使用 Macintosh 时，打开 CD-ROM 中的 [Handbook] – [CS] 文件夹，然后复制 [Handbook.pdf]。
- 您需要 Adobe Reader 才能阅读“Handycam”手册。如果电脑上未安装，您可以从 Adobe Systems 网页下载：http://www.adobe.com/
- 有关附送软件“PMB”的详细信息，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故障排除

如果您在使用摄像机时遇到任何问题，请使用下表检查并解决问题。如果问题仍然存在，请断开电源并联络 Sony 经销商。

将摄像机送交维修之前的注意事项

- 视具体问题而定，可能需要对摄像机当前内存进行初始化或更改。在这种情况下，内存中存储的数据将被删除。将摄像机送交修复之前，确保将数据保存到另一个媒体的内存中（备份）。对于任何内存数据的丢失，我们不负责向您赔偿。
- 在修复过程中，我们可能检查内存中存储的少量数据，以便对问题进行调查。但是，您的 Sony 经销商既不会复制也不会保留您的数据。
- 有关摄像机症状的详细信息，请参阅“Handycam”手册（第 48 页）；有关连接摄像机与电脑的详细信息，请参阅“PMB 指南”（第 28 页）。

电源打不开。

- 将已经充电的电池组装入摄像机（第 8 页）。
- 将电源适配器的插头连接至墙壁插座（第 9 页）。

即使将电源设定为打开，摄像机也无法工作。

- 摄像机电源打开后，需要花几秒钟的时间准备才可以进行拍摄。这并非故障。
- 从墙壁插座上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或取出电池组，约 1 分钟后重新连接。如果摄像机仍无法正常工作，可使用尖头物体按 RESET（第 58 页）。（如果按 RESET，将重新设定包括时钟设定等在内的所有设定。）

摄像机发热。

- 操作过程中摄像机可能会发热。这并非故障。

电源突然关闭。

- 使用电源适配器（第 9 页）。
- 重新打开电源。
- 对电池组充电（第 8 页）。

按 START/STOP 或 PHOTO 不录制图像。

- 按 MODE 开启 ▶▶（动画）或 📷（照片）指示灯。
- 摄像机正在将刚刚拍摄的图像录制到录制媒体上。在这段时间内无法进行任何新的录制操作。
- 录制媒体已满。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38 页）。
- 动画场景或者照片的总数超过了摄像机的可录制容量。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38 页）。

“PMB”无法安装。

- 检查安装“PMB”所需的电脑环境或安装步骤（第 21 页）。

“PMB”未正常工作。

- 退出“PMB”，然后重新启动电脑。

电脑无法识别摄像机。

- 从电脑的 USB 插孔断开键盘、鼠标和摄像机以外的设备连接。
- 断开电脑和摄像机之间的 USB 连接线连接，重新启动电脑，然后再按正确的顺序连接电脑和摄像机。

自检显示/警告指示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出现指示，请检查下列内容。
如果您已经尝试了数次，但问题仍然存在，请联络 Sony 经销商或当地授权的 Sony 服务机构。

C:04:□□

- 电池组不是“InfoLITHIUM”电池组（H 系列）。使用“InfoLITHIUM”电池组（H 系列）（第 8 页）。
- 将电源适配器的 DC 插头牢固连接至摄像机（第 8 页）。

C:06:□□

- 电池组温度高。更换电池组或将其放置在凉爽的地方。

C:13:□□ / C:32:□□

- 移除电源。重新连接电源，然后重新操作摄像机。

E:20:□□ / E:31:□□ / E:61:□□ / E:62:□□ / E:91:□□ / E:92:□□ / E:94:□□ / E:95:□□ / E:96:□□

- 按 RESET 再次打开电源以复位摄像机（第 58 页）。

101-0001

- 如果指示缓慢闪烁，表示文件损坏或无法读取。

- 电池电量低。

- 电池组温度高。更换电池组或将其放置在凉爽的地方。

- 未插入“Memory Stick PRO Duo”（第 40 页）。
- 如果指示闪烁，表示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用于录制图像。将图像存储至其他媒体后，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38 页），或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第 38 页）。
- 图像数据库文件损坏。通过触碰 MENU（MENU）→ MENU →［修复图像数据库文件］（［管理媒体］类别下）→ 录制媒体来检查数据库文件。

- “Memory Stick PRO Duo”损坏。用摄像机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第 38 页）。

- 插入了不兼容的“Memory Stick Duo”（第 40 页）。

- “Memory Stick PRO Duo” 在另一设备上的存取受到限制。

- 闪光灯有问题。

- 光线量不足。使用闪光灯。
- 摄像机不稳定。用双手持稳摄像机。但是请注意：摄像机晃动警告指示不会消失。

- 录制媒体已满。删除不需要的图像（第 38 页）。
- 处理过程中无法录制照片。请稍等片刻，然后再进行录制。

预防措施

关于使用和保养

- 切勿在以下场所使用或存放摄像机和附件：
  - 极热、极冷或潮湿的地方。切勿将摄像机和附件放置在温度超过 60 °C 的地方，如直射阳光下，热源附近或停在太阳下的车内。否则可能会引起故障或变形。
  - 靠近强磁场或机械振动。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
  - 靠近强无线电电波或辐射。摄像机可能无法正常录制。
  - 靠近 AM 接收机和视频装置。可能产生干扰。
  - 在沙滩或满是灰尘的场所。如果沙子或灰尘进入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窗户旁或室外，液晶显示屏或镜头可能会暴露在直射阳光下的地方。这样会损坏液晶显示屏内部。
- 使用 DC 6.8 V/7.2 V（电池组）或 DC 8.4 V（电源适配器）操作摄像机。
- 对于 DC 或 AC 的操作，请使用这些操作说明中所建议的附件。
- 切勿弄湿摄像机，例如被雨水或海水淋湿。如果弄湿摄像机，可能出现故障。有时此故障是无法修复的。
- 如果有任何固体或液体进入机壳内，请拔掉摄像机电源插头，并请 Sony 经销商检查后方可继续使用。
- 避免粗暴操作、拆卸、改装、物理撞击或击打，如敲击、跌落或踩踏在产品上。应特别当心镜头。
- 不使用摄像机时，请将其关闭。
- 切勿用毛巾等物品包住摄像机进行操作。否则可能造成热量积聚在内部。
- 当要断开电源线的连接时，请抓住插头拔，不要拉电源线。
- 切勿进行在电源线上放置重物等行为而损坏电源线。
- 切勿使用已变形或损坏的电池组。
- 保持金属触点清洁。
- 如果电池的电解液渗漏：
  - 请与当地授权的 Sony 服务机构联系。
  - 洗去可能已经接触皮肤的液体。
  - 如果液体进入眼睛，请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长时间不使用本摄像机时

- 若要使本摄像机长期保持最佳状态，大致每月将摄像机打开一次并通过录制和播放图像让其运行。
- 存放摄像机之前请将电池组电量完全耗尽。

液晶显示屏

- 切勿对液晶显示屏施加过大的压力，否则可能会将其损坏。
- 如果在寒冷的地方使用摄像机，液晶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残像。这并非故障。
- 在使用摄像机时，液晶显示屏的背面可能发热。这并非故障。

清洁液晶显示屏

- 如果指印或灰尘弄脏液晶显示屏，建议您使用软布进行清洁。使用液晶显示屏清洁套件（另售）时，切勿将清洁液直接涂在液晶显示屏上。请使用蘸有液体的清洁纸。

关于处理外壳

- 如果外壳弄脏，请用软布稍稍蘸水清洁摄像机机身，然后用干的软布将外壳擦干。
- 避免以下操作，以免损坏涂层：
  - 使用稀释剂、汽油、酒精、化学织物、驱虫剂、杀虫剂和遮光剂等化学物
  - 手上沾有以上物质时操作摄像机
  - 外壳长时间接触橡胶或乙烯制品

关于镜头的保养和存放

- 在下列情况中，请用软布擦拭镜头的表面：
  - 镜头表面有指印
  - 在炎热或潮湿的场所
  - 镜头暴露在海边等含盐份的空气中
- 存放在通风良好，污垢或灰尘很少的地方。
- 为了防止发霉，请按照上述说明定期清洁镜头。

关于对预装充电电池充电

本摄像机有一个预装的充电电池，即使摄像机关闭，也能保存日期、时间和其他设定。通过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时或装上了电池组时，预装的充电电池始终在充电。如果完全不使用摄像机，充电电池将在约 3 个月后完全放电。请对预装充电电池充电后再使用摄像机。但是，只要不录制日期，即使预装充电电池未充电，摄像机操作也不受影响。

步骤
使用附送的电源适配器将摄像机连接至墙壁插座 ，并在液晶显示屏关闭的情况下搁置 24 小时以上。

关于丢弃/转让摄像机的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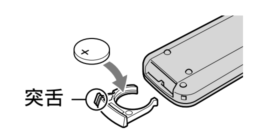
即使您执行 [HD全部删除]、[SD全部删除]、[全部删除] 或 [媒体格式化] 或格式化摄像机媒体，也可能并未从媒体中完全删除数据。
转让摄像机时，建议您执行 [清空]（请参阅第 48 页上的“从“Handycam”获取详细信息”。）以防止数据恢复。此外，丢弃摄像机时，建议您销毁摄像机的实际机身。

关于丢弃/转让“Memory Stick PRO Duo”的注意事项

即使您删除“Memory Stick PRO Duo”中的数据或在摄像机或计算机上格式化“Memory Stick PRO Duo”，您仍可能并未从“Memory Stick PRO Duo”上完全删除数据。当您将“Memory Stick PRO Duo”送给某人时，建议您在计算机上使用数据删除软件将数据完全删除。此外，当您丢弃“Memory Stick PRO Duo”时，建议您销毁“Memory Stick PRO Duo”的实体。

更换无线遥控器的电池

①一边按住突舌，一边将指甲插入缝隙拉出电池匣。
②将新电池+面朝上放入电池匣。
③将电池匣放回无线遥控器，直到其锁定到位。



警告

电池如果处置不当，则可能引起电池爆炸。切勿充电、拆卸或丢弃在火中。

- 当锂电池电量不足时，无线遥控器的操作距离可能会缩短，或者无线遥控器可能会无法正常工作。在这种情况下，请换上新的 Sony CR2025 锂电池。使用其它电池可能会有火灾或爆炸的危险。

规格

制式

信号格式：PAL 彩色制式，CCIR 标准 HD 电视机 1080/50i 规格
动画录制格式：
视频：HD：MPEG-4 AVC/H.264 AVCHD 格式兼容
SD：MPEG-2 PS
音频：Dolby Digital 2 声道/5.1 声道
Dolby Digital 5.1 Creator
照片文件格式
：DCF Ver.2.0 兼容
：Exif Ver.2.21 兼容
：MPF Baseline 兼容
录制媒体（动画/照片）
内存
HDR-CX500E/CX500VE/CX505VE：32 GB
HDR-CX520E/CX520VE：64 GB
“Memory Stick PRO Duo”
当测量媒体容量时，1 GB 等于 10 亿字节，一部分容量会用于系统管理和/或应用程序文件。
用户可使用的容量如下。
HDR-CX500E：
约 31.5 GB
HDR-CX500VE/CX505VE：
约 30.7 GB
HDR-CX520E：
约 63.5 GB
HDR-CX520VE：
约 62.7 GB
成像设备：6.3 mm（1/2.88 型）CMOS 传感器
录制像素（照片，4:3）：
最多 1 200 万（4 000 × 3 000）像素*
总像素：约 6 631 000 像素
有效像素（动画，16:9）：
约 4 150 000 像素**
有效像素（照片，16:9）：
约 4 500 000 像素
有效像素（照片，4:3）：
约 6 000 000 像素
镜头：Sony G 镜头
12 ×（光学），24 ×，150 ×（数码）
滤光镜直径：37 mm
F1.8 ~ 3.4
焦距：
f=5.5 ~ 66.0 mm
转换为 35 mm 相机时
对于动画：43 ~ 516 mm**（16:9）
对于照片：38 ~ 456 mm（4:3）
色温：[自动设定]、[单键结合]、[室内]（3 200 K）、[室外]（5 800 K）
最低照明
11 lx（lux）（在默认设定下，快门速度 1/50 秒）
3 lx（lux）（LOW LUX 设定为［开］，快门速度 1/25 秒）
0 lx（lux）（NIGHTSHOT 设定为开）

* Sony 663 万总像素的 ClearVid 独特像素阵列和 BIONZ 影像处理器使得静态图像分辨率等于上述尺寸。
**［STEADYSHOT］设定为［标准］或［关］。

输入/输出接口

多功能 A/V 接口：分量/视频和音频输出插孔
HDMI OUT 插孔：HDMI mini 接口
USB 插孔：mini-AB

液晶显示屏

照片：7.5 cm（3.0 型，纵横比 16:9）
像素总数：230 400（960 × 240）

一般

电源要求：DC 6.8 V/7.2 V（电池组）
DC 8.4 V（电源适配器）
平均耗电量：使用液晶显示屏以一般亮度录制时：HD：3.4 W SD：2.7 W
工作温度：0 °C 至 40 °C
存放温度：-20 °C 至 + 60 °C
尺寸（约）：62 × 65 × 125 mm（宽/高/长），包括突出部分
62 × 65 × 133 mm（宽/高/长），包括突出部分，并安装了附送的可重复充电电池
质量（约）
HDR-CX500E/CX520E：
360 g 仅主机
440 g，包括附送的可重复充电电池
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370 g 仅主机
450 g，包括附送的可重复充电电池

电源适配器 AC-L200C/AC-L200D

电源要求：AC 100 V - 240 V，50 Hz/60 Hz
电流消耗：0.35 A - 0.18 A
耗电量：18 W
输出电压：DC 8.4 V*
工作温度：0 °C 至 40 °C
存放温度：-20 °C 至 + 60 °C
尺寸（约）：48 × 29 × 81 mm（宽/高/长），不包括突出部分
质量（约）：170 g，不包括电源线

* 有关其他规格的信息，请参阅电源适配器上的标签。

可重复充电电池 NP-FH60

最大输出电压：DC 8.4 V
输出电压：DC 7.2 V
最大充电电压：DC 8.4 V
最大充电电流：2.12 A
容量：7.2 Wh（1 000 mAh）
类型：锂离子

本摄像机和附件的设计和规格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权制造。

附送电池组的预计充电与使用时间（分钟）

图像质量	HD	SD
充电时间（充满电）	135	
持续录制时间	125	160
典型录制时间	65	80
播放时间	195	260

• 录制和播放时间为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组可达到的近似时间。
• 高清晰图像质量（HD）/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
• 录制条件：[拍摄模式] 设定为 [SP]。
• 典型录制时间表示在反复录制开始/停止、关闭/打开电源和变焦时的时间。

内存中动画的预计录制时间（分钟）

• 若要设定录制模式，请触碰 MENU（MENU）→ MENU → [拍摄模式]（[拍摄设定] 类别下）。在默认设定中，录制模式为 [HD SP]（第 44 页）。

高清晰图像质量（HD），单位：小时和分钟

录制模式	录制时间	
	HDR-CX500E	HDR-CX500VE/CX505VE
[HD FH]	3 小时 50 分钟	3 小时 45 分钟
[HD HQ]	7 小时 50 分钟	7 小时 35 分钟
[HD SP]	9 小时 30 分钟	9 小时 15 分钟
[HD LP]（5.1 声道）*	12 小时 40 分钟	12 小时 20 分钟
[HD LP]（2 声道）*	13 小时 20 分钟	13 小时

录制模式	录制时间	
	HDR-CX520E	HDR-CX520VE
[HD FH]	7 小时 45 分钟	7 小时 40 分钟
[HD HQ]	15 小时 50 分钟	15 小时 35 分钟
[HD SP]	19 小时 10 分钟	18 小时 55 分钟
[HD LP]（5.1 声道）*	25 小时 35 分钟	25 小时 15 分钟
[HD LP]（2 声道）*	26 小时 55 分钟	26 小时 35 分钟

标准清晰图像质量（SD），单位：小时和分钟

录制模式	录制时间	
	HDR-CX500E	HDR-CX500VE/CX505VE
[SD HQ]	7 小时 50 分钟	7 小时 40 分钟
[SD SP]	11 小时 35 分钟	11 小时 20 分钟
[SD LP]（5.1 声道）*	22 小时 15 分钟	21 小时 40 分钟
[SD LP]（2 声道）*	24 小时 15 分钟	23 小时 40 分钟

录制模式	录制时间	
	HDR-CX520E	HDR-CX520VE
[SD HQ]	15 小时 50 分钟	15 小时 35 分钟
[SD SP]	23 小时 25 分钟	23 小时 5 分钟
[SD LP]（5.1 声道）*	44 小时 50 分钟	44 小时 20 分钟

录制模式	录制时间	
	HDR-CX520E	HDR-CX520VE
[SD LP]（2 声道）*	48 小时 55 分钟	48 小时 20 分钟

* 可用 [声音模式] 更改录音格式（第 44 页）。

“Memory Stick PRO Duo”中动画的预计录制时间示例（分钟）

录制模式	对于 4 GB 容量	
	高清晰（HD）	标准清晰（SD）
[FH]	25（25）	-
[HQ]	55（40）	55（50）
[SP]	65（45）	80（50）
[LP]（5.1 声道）*	90（70）	160（105）
[LP]（2 声道）*	95（75）	175（110）

* 可用 [声音模式] 更改录音格式（第 4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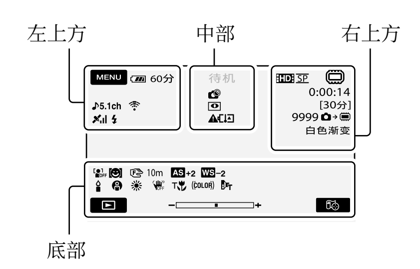
- （ ）中的数字为最短可录制时间。
- 使用 Sony “Memory Stick PRO Duo”。
- 可录制时间视录制和拍摄对象条件、[拍摄模式] 和“Memory Stick”类型而异。
- 关于充电/录制/播放时间
  - 在 25 °C（建议10 °C-30 °C）使用摄像机时测量的时间
  - 在低温下，或视使用摄像机时的条件而定，录制和播放时间将缩短。

关于商标

- “Handycam”和 HANDYCAM 是 Sony Corporation 的注册商标。
- “AVCHD”和“AVCHD”标志是 Panasonic Corporation 和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 ™”、“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EMORY STICK PRO-HG DUO”、“MagicGate”、“MAGICGATE”、“MagicGate Memory Stick”和“MagicGate Memory Stick Duo”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InfoLITHIUM”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x.v.Colour”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IONZ”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RAVIA”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DVDirect”是 Sony Corporation 的商标。
- “Blu-ray Disc”和标识是商标。
- Dolby 和 double-D 符号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标。
- HDMI、HDMI 标识和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 HDMI Licenc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Microsoft、Windows、Windows Media、Windows Vista 和 DirectX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或其它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Macintosh 和 Mac OS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
- Intel、Intel Core 和 Pentium 是 Intel Corporation 或其子公司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PLAYSTATION”是 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 Inc. 的注册商标。
- Adobe、Adobe 标识和 Adobe Acrobat 是 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 在美国和/或其他国家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 NAVTEQ 和 NAVTEQ Maps 标识是 NAVTEQ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的商标。

所有其他在此提到的产品名称可能是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另外，本手册中未在各处皆注明 ™ 和 ®。

画面指示



左上方

指示	含义
MENU	MENU 按钮
♪5.1ch ♪2ch	声音模式
	自拍录制
	GPS 跟踪状态
	闪光灯、防红眼
	麦克风参考电平低
4:3	宽荧幕选择
	内置变焦麦克风
60 分	剩余电量
	返回按钮

中部

指示	含义
[待机]/[●拍摄]	录制状态
12.0M 9.0M 6.2M 1.9M VGA	照片尺寸
	幻灯片显示设定
	NightShot
	警告
	播放模式

右上方

指示	含义
HD SP/SD SP	录制图像质量（HD/SD）和录制模式（FH/HQ/SP/LP）

指示	含义
	录制/播放/编辑媒体
0:00:00	计数器（小时：分钟：秒）
[00 分]	预计录制剩余时间
白色渐变 黑色渐变	淡变器
9999 9999	可录制照片的近似数量和录制媒体
101	播放文件夹
100/112	当前播放的动画或照片/已录制的动画或照片的总数

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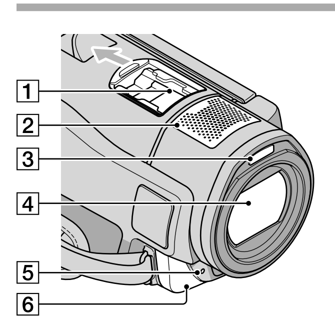
指示	含义
OFF	[人脸检测] 设定为[关]
	笑脸检测
	LOW LUX
	手动对焦
	场景选择
	白平衡
OFF	SteadyShot 关闭
	点测光/对焦/点测光/曝光
AS	自动曝光转换
WS	WB 转换
T	特写
(COLOR)	X.V.COLOR
W T	转换镜头
	OPTION 按钮
	观看图像按钮
	幻灯片显示按钮
	当前位置按钮
101-0005	数据文件名
	受保护图像

指示	含义
	索引按钮

- 指示及其位置为近似情况，并可能与您实际看到的有所不同。
- 视摄像机型号而定，有些指示可能不会出现。

部件和控制装置

（）中的数字为参考页码。



1 **Active Interface Shoe**

Active Interface Shoe

Active Interface Shoe 可对摄像灯、闪光灯或麦克风等选购附件供电。操作摄像机上的 POWER 开关可打开或关闭附件。

2 **内置麦克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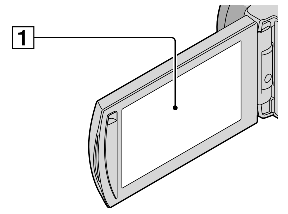
3 **闪光灯**

4 **镜头（Sony G 镜头）**

5 **摄像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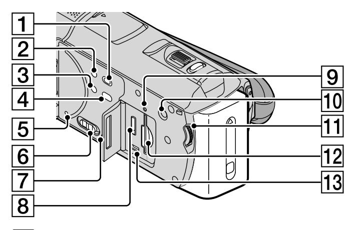
在录制过程中，摄像指示灯将点亮红色。当剩余录制媒体容量或电池电量较低时，该指示灯将闪烁。

6 **遥控传感器/红外端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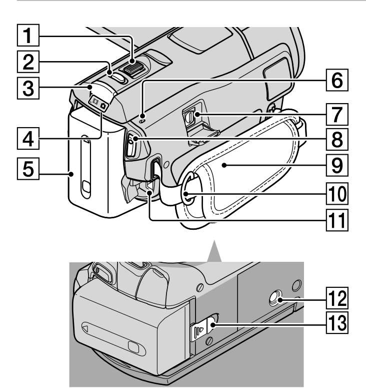


1 **液晶显示屏/触摸面板（10）**

如果 180 度旋转液晶显示面板，则可将液晶显示面板以液晶显示屏朝外的方式合拢。此项操作在播放操作时非常方便。



1 ▶（观看图像）按钮（16）
2 POWER 按钮（10）
3 NIGHTSHOT 按钮（39）
4 ⊕（DISC BURN）按钮（26）
5 RESET 按钮
用尖头物按 RESET。
按 RESET 可对时钟设定等所有设定进行初始化。
6 GPS 开关（HDR-CX500VE/CX505VE/CX520VE）
7 扬声器
8 HDMI OUT 插孔（19）
9 存取指示灯（内存、“Memory Stick PRO Duo”）（40）
当该指示灯亮起或闪烁时，摄像机正在读取或写入数据。
10 MANUAL 按钮（39）
11 MANUAL 拨盘（39）
12 “Memory Stick Duo” 插槽（40）
13 ψ（USB）插孔（21、26、27、33）
HDR-CX505VE：仅限输出



1 电动变焦控制杆（13、15、18）
2 PHOTO 按钮（14）
3 MODE 按钮（10）
4 ▮▮（动画）/📷（照片）指示灯（10）
5 电池组
6 ϟ/CHG（闪光/充电）指示灯（8）
7 多功能 A/V 接口（19）
8 START/STOP 按钮（12）
9 腕带（12）
10 肩带挂钩
11 DC IN 插孔（8）
12 三脚架插孔（39）
13 BATT（电池）释放杆（9）

索引

菜单列表在第 44-47 页。

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内置线路板	×	○	○	○	○	○
外壳	×	○	○	○	○	○
显示板	○	○	○	○	○	○
光学块	×	○	○	○	○	○
附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制造商：索尼公司
总经销商：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总经销商地址：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霞光里18号佳程大厦A座25层
日本制造（主机）
出版日期：2009年6月

关于提供的 CD-ROM 中所含的“Handycam手册”（PDF）的详细说明，请联络索尼中国顾客咨询热线。

在我们的客户支持网站可以查询到本产品新增的信息和日常问题的答案。

http://www.sony.net/

使用基于不含有VOC（挥发性有机成分）的植物油的油墨在70%以上再生纸上印刷。

Printed in Japan

